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 函

地址：335017桃園市大溪區復興路一段385號

承辦人：巡官 張勝春

電話：警用733-5431自動03-3882498

電子信箱：dsodis@tyhp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溪警分保字第11100195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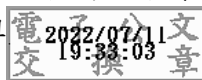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導詞 (376431813C_111001957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強化「111年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5號）演習」全民防空意識觀念，敬請惠予協助於貴單位網頁及桃園市大溪及復興區所屬之LED電子看板播放宣導標語案，檢附相關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復興工務段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戶政事務所、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、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大溪分局、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瑞祥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員樹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南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內柵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中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羅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霞雲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義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奎輝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巴峻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介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分局保安民防組



教導處 111/07/11 23:25



1110004129

有附件